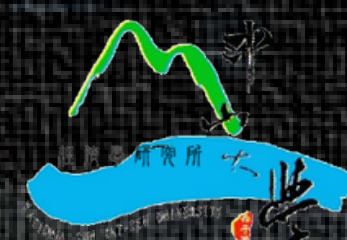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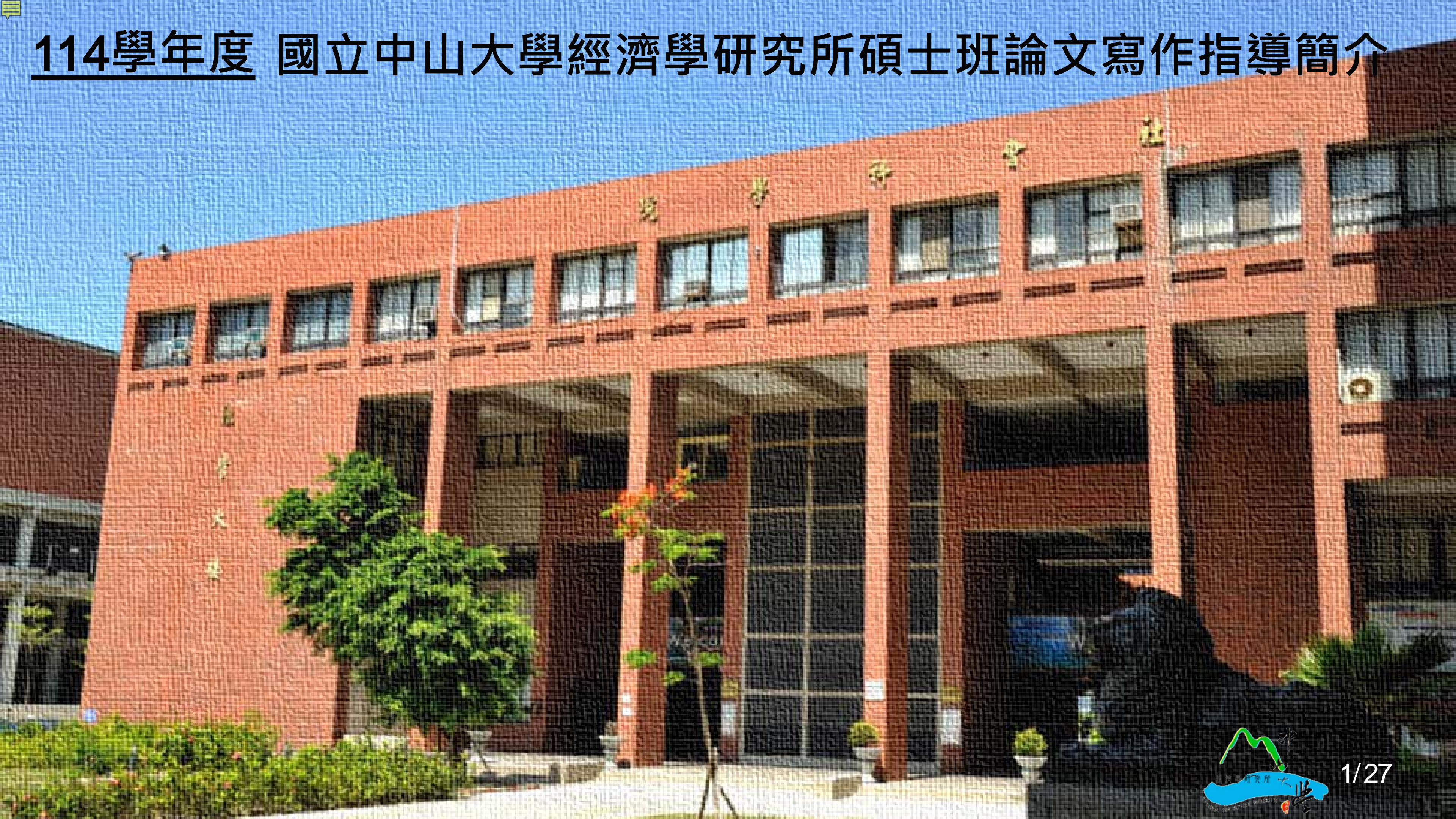


114學年度 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班論文寫作指導簡介



目錄

| | | |
|------|---------------------------|-------------|
| 第一部份 | 壹、所指導教授選派原則 | P. 3~P. 4 |
| | 貳、所論文題目之訂定與論文撰寫格式 | P. 5 |
| | 參、所暨校撰寫論文之學術倫理與所論文寫作注意事項 | P. 6 |
| 第二部份 | 肆、所暨校學位論文口試 | P. 7~ P. 11 |
| | 伍、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 | P. 12 |
| | 陸、校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 | P. 13~P. 15 |
| | 柒、校作業簡表與流程 | P. 16~P.18 |
| | 捌、校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 | P. 19 |
| | 玖、準備離校前需要指導教授簽章、電子郵件確認的文件 | P. 20 |
| | 拾、離校需繳交文件、注意事項及流程圖 | P. 21~P. 24 |
| | 拾壹、畢業流程圖 | P. 26 |

壹、所指導教授選派原則

- **論文指導教授應以本所專任、合聘及兼任教師指導為原則**。若因專業領域或所師資不足，得商請本校其他系所教師擔任，本所學生擬申請外所之教師擔任論文指導教授者，**須檢具指導教授已簽章之本所「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外校（所）指導教授申請單** (<https://econ.nsysu.edu.tw/p/412-1133-1438.php?Lang=zh-tw>)」，另撰寫提案單，一併向所務會議提出申請。
- 指導教授若無法商請本校教師擔任，得商請校外教師或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由所務會議認定之)，**惟須另安排本校教師一人共同指導**。本所學生擬申請外校之教師擔任論文指導教授者，**須檢具指導教授已簽章之本所「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外校（所）指導教授申請單」**，另撰寫提案單，一併向所務會議提出申請。
- 本所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相關規定請參閱

<https://rpb117.nsysu.edu.tw/static/file/133/1133/img/2524/711074074.pdf>

壹、所指導教授選派原則(續)

- 預計二年取得碩士學位之學生，請於**碩士班一年級第2學期當年度5~6月份**開始著手選取指導教授之作業，採書面登記。至遲於**碩士班二年級第1學期加退選結束前**將指導教授簽名單交至所辦，俾利後續「**專題研究**」課程之選課作業。
- 選取所上專任教師為指導教授，其所招收之本所碩士班指導學生以不超過**五名**為原則。若需由所外老師共同指導時，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 依據所上規定碩二上學期及下學期各選取一門所屬指導教授所開設之專題研究(得由指導教授指定上、下學期各一門課，抵修專題研究)，總計6學分。
- 研究生倘因故須更改已選定之指導教授，必須獲得**原指導教授**(先取得原指導教授簽名同意)及**新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後，始得更改，表單請至所網下載。

貳、所論文題目之訂定與校論文撰寫格式

- 論文題目之訂定：**論文題目之確定須先經過指導教授同意**，方可著手撰寫。
- 學校學位論文相關規定與訊息，請參考下列網址

<https://etd.lis.nsysu.edu.tw//eThesys/index.php>

【研究生論文相關資訊】包含學位論文相關辦法（如碩博士學位考試相關法規、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格式規範及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等）、論文提交流程與離校須知、畢業論文提交系統說明，以及論文格式審查與 PDF 轉檔說明。

參、所暨校撰寫論文之學術倫理與所論文寫作注意事項

- 請各位同學於碩一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研習課程」<https://ethics.moe.edu.tw/>，學生登入帳號為學號，預設密碼為學號後五碼，未通過者，依照規定不得申請學位考試。
- 經濟所若有下列情形之一，指導教授得於停止論文指導：
 - 學生不遵照指導教授之指示選課或寫作論文者。
 - 學生無正當理由持續相當時間怠於與指導教授聯繫者。

肆、所暨校學位論文口試

- 申請基本條件以及注意事項

- **應修畢最低畢業學分數36學分，並完成本所規定之必修、必選及相關科目。**學生於預計提出學位論文之當學期，其累計修課學分數須符合入學學年度所訂之碩士班最低畢業學分數規定。前述36學分中，包含必修及必選科目共15學分，以及本所規定之必修課程（含「專題研究」上、下學期共6學分及「書報討論」共2學分），均須依規定修習並通過。另如有修習外所課程或申請學分抵免者，於申請論文口試時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並請妥善自行保存。
- 另外，校方於碩士班學生修課規定中增列「入學研究生須依本校學術研究倫理教育研習課程實施要點規定，於入學第一學年結束前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研習課程為原則，未通過者，不得申請學位考試」。

肆、所暨校學位論文口試(續)

• 申請基本條件以及注意事項

- 必須取得指導教授同意方可進行申請論文口試作業，學位考試申請系統：

http://selcrs3.nsysu.edu.tw/edu_apply/edu_apply_login.asp (須於一年級完成取得學術研究倫理教育研習課程時數證明方能進入申請系統)

- 申請論文口試時，需事先請示指導教授論文口試完成後，論文授權書是否立即公開等等...(相關規定請參閱下一頁)，另須上傳turnitin之初稿比對結果(檔案是PDF，且需符合校方規定相似度在12%以內)以及上傳初稿全文 (上傳檔案壓縮後在5MB以內，壓縮使用工具如：<https://safezipkit.com/zh-tw/compress-files-to-zip>)，相關申請頁面請參照第10頁。

- 繳交資料：

(1)學位考試申請表(學生本人已簽名，以及指導教授簽名) (2)歷年成績單 (3)當學期正式選課紀錄 (4)若有抵免學分者請附上相關同意文件(無則免)

另，請儘快將上述文件送交給所承辦人審查(無須等到論文口試時間確定，申請論文行政流程需要預留10個工作天)，以利後續相關作業程序之進行(包含口試教室、聘函等)。

肆、所暨校學位論文口試(續)

- 申請基本條件以及注意事項

- 研究生於申請學位考試前，應先與指導教授討論學位論文授權書所填寫之公開時間，並擇一採行「立即公開」或「延後公開」。一、延後公開之申請規定：自 114學年度（含）起，研究生如選擇「延後公開」，應於學位考試前提出申請，並檢附相關證明資料；該申請將於學位考試時，由學位考試委員審核，確認論文內容是否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公開。二、論文公開時間之簽核程序（一）立即公開：由研究生及指導教授簽名確認。（二）延後公開：須經所有學位考試委員審核確認後，由研究生、指導教授及所有學位考試委員簽名，並經系所（學程）主管認定簽章。

- 延後公開期間：①每次申請電子全文及紙本論文延後公開至多為5年。②第2次起之申請，需於原訂公開日期前六個月內完成申請程序，申請次數以1次為限。③第2次起之申請程序，仍應取得原所有學位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或經原就讀系所之系（所）務等會議審核確認。

肆、所暨校學位論文口試(續)

• 申請基本條件以及注意事項

- 依據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之「第十二條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第一條款)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者。(第二條款)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第三條款)

前項第三款資格之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院務會議 或學位學程會議定之」。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form for thesis submission. Red boxes highlight the following areas:

- Thesis Title (Title of Thesis) in Chinese and English input fields.
- Table for Thesis Exam Committee Members (學位考試委員) with columns for Name (姓名), Service Unit (服務單位), Title (職稱), Highest Degree (最高學歷), and Supervisor/Member (指導教授/召集人).
- Radio buttons for "Is the advisor also a thesis member?" (指導教授均為學位考試委員).
- Buttons for uploading originality check results and the first draft.

| 學位考試委員 (Members) | 姓名 | 服務單位 | 職稱 | 最高學歷 | 指導教授/召集人 |
|------------------|----|------|----|------|---|
| | | | | 博士 |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 <input type="radio"/> 召集人 |
| | | | | 博士 |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 <input type="radio"/> 召集人 |
| | | | | 博士 |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 <input type="radio"/> 召集人 |
| | | | | 博士 |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 <input type="radio"/> 召集人 |
| | | | | 博士 |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 <input type="radio"/> 召集人 |

指導教授均為學位考試委員 (Is the advisor also a thesis member, yes/no?) 是 否

上傳初稿比對結果(.PDF) (Upload the result of the originality check)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論文初稿(.PDF) (Upload the first draft) 未選擇任何檔案

論文初稿及比對結果缺件 (No files to upload) 【若勾選缺件需學位考試一星期前將論文初稿及原創性比對結果送學位考試委員，並請系所補上傳上述資料。】 (If you check this column, the result of the originality check and first draft shall be submitted to the committee at least one week prior to the degree examination. And the department shall upload the above information.)

肆、所暨校學位論文口試(續)

- 申請基本條件以及注意事項

- 論文口試申請學校相關規定，請參考以下網址

<https://oaa.nsysu.edu.tw/p/412-1003-3284.php?Lang=zh-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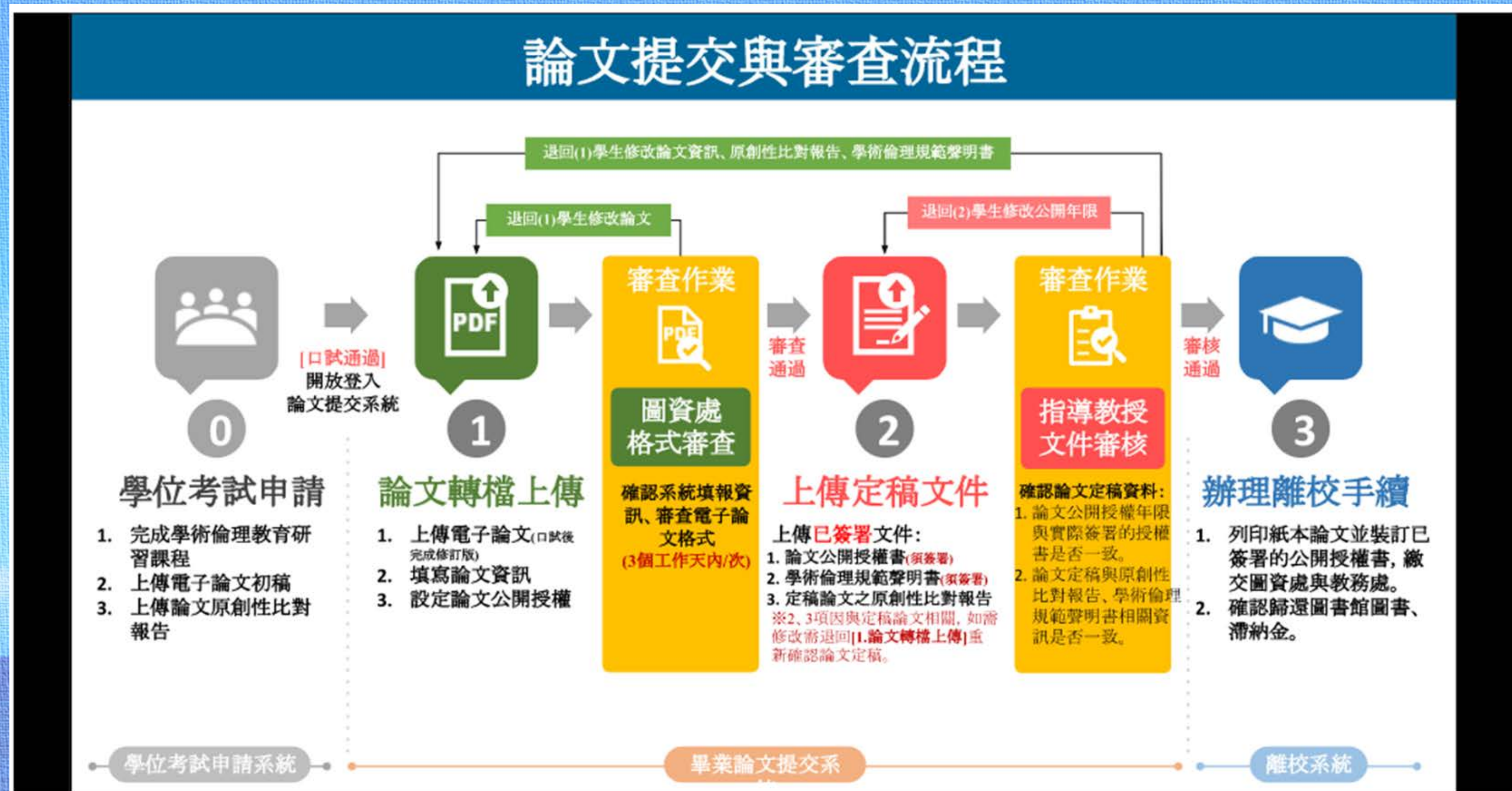
- 請將論文口試時間至少訂定於提出線上申請後**10個工作天**，以利後續所、校審核作業時間及寄送聘函跟初稿之作業。
- 本所學生論文口試時，3位口試委員中至少要有一名所外委員以及至少一名所內委員。本所學生若已經選取所外教師當指導教授，口試時委員至少要有一名由本所專任教師。
- 口試當天之簡報封面除了註明口試學生以及指導教授姓名外，請一併註明另外2名委員的姓名，請參閱下圖。另論文口試後，所上會將授權書2份正本交付論文口試同學，請自行保管好，日後放於論文中。待論文修改完成（指導教授同意辦理離校），請將相關訊息給所上，所上確認無誤會將審定書電子檔提供學生。

範例

研究生：陳XX
指導教授：陳XX博士
口試委員：陳XX博士
陳XX博士

肆、所暨校學位論文口試(續)

研究生論文提交流程與離校須知請參閱下列網址：<https://lis.nsysu.edu.tw/p/412-1001-22345.php>



伍、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

請依據「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網址如下：

https://regs.nsysu.edu.tw/rule/rul_vie?rul=20190816141900&dep=20190816110743016

第三條之三 研究生之學位論文需經原創性系統比對，學位考試一星期前將論文初稿及原創性比對結果送學位考試委員，學位考試後研究生辦理畢業離校時，需繳交畢業論文之「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及「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

學位論文比對相似度指標，排除引言^註、參考文獻、目錄、附件等，檢核比對結果之原創性總相似度指標以不超過12%為原則，超過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未有抄襲疑慮，始得通過。

第十二條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者。
-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資格之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會議定之。

研究學院擬聘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認定標準，由研究學院擬訂，經管理會審議通過，報監督會備查。

陸、校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

- 第一階段：於學位考試**一星期前(至少)**，研究生口試論文須經圖書資訊處之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進行論文比對（全文含封面、目錄），**比對結果全文請提供給指導教授與口試委員審查**，口試委員於學位考試評分表上，需確認口試時論文之比對結果。
- 第二階段：研究生辦理畢業離校時，除依所上規定外，另需繳交定稿之畢業論文【原創性報告】以及【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範本詳見第20頁)】，方得畢業離校。
- 研究生之學位論文需經原創性系統比對，學位考試**一星期**前將論文初稿、原創性比對結果以及聘函送學位考試委員審閱。學位考試後研究生辦理畢業離校時，需繳交畢業論文之**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及**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至所上。

陸、校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續)

- 學位論文比對相似度指標，排除引言、參考文獻、目錄、附件等，檢核比對結果之原創性總相似度指標以不超過12%為原則，超過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未有抄襲疑慮，始得通過。(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第三條之三)
- 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使用方式，請至圖資處網頁查詢<https://lis.nsysu.edu.tw/>或洽詢電話07-5252000分機 2459呂小姐。相關資訊：請參閱教務處—學生專區---畢業---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最新消息
- 經濟學研究所網頁【公告】114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生申辦學位考試相關事宜
網址<https://econ.nsysu.edu.tw/p/406-1133-369932,r1696.php?Lang=zh-tw>

陸、校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續)

- 篩選條件與設定(請自行決定是否要篩選)，為圖中漏斗之符號，其主要為排除引用資料、參考書目，勾選完排除後請按下方**套用**，再進行論文原創性比對。(請參照圖1)
- 下載報告工具列，(1)目前檢視:下載原創性比對報告的PDF檔，(3)最初提交的檔案:下載上傳檔案的初稿，繳交給校方的資料為目前檢視下載之資料。(請參照圖2)



漏斗的符號為
篩選條件與設定：
排除引用資料/排除參考書目

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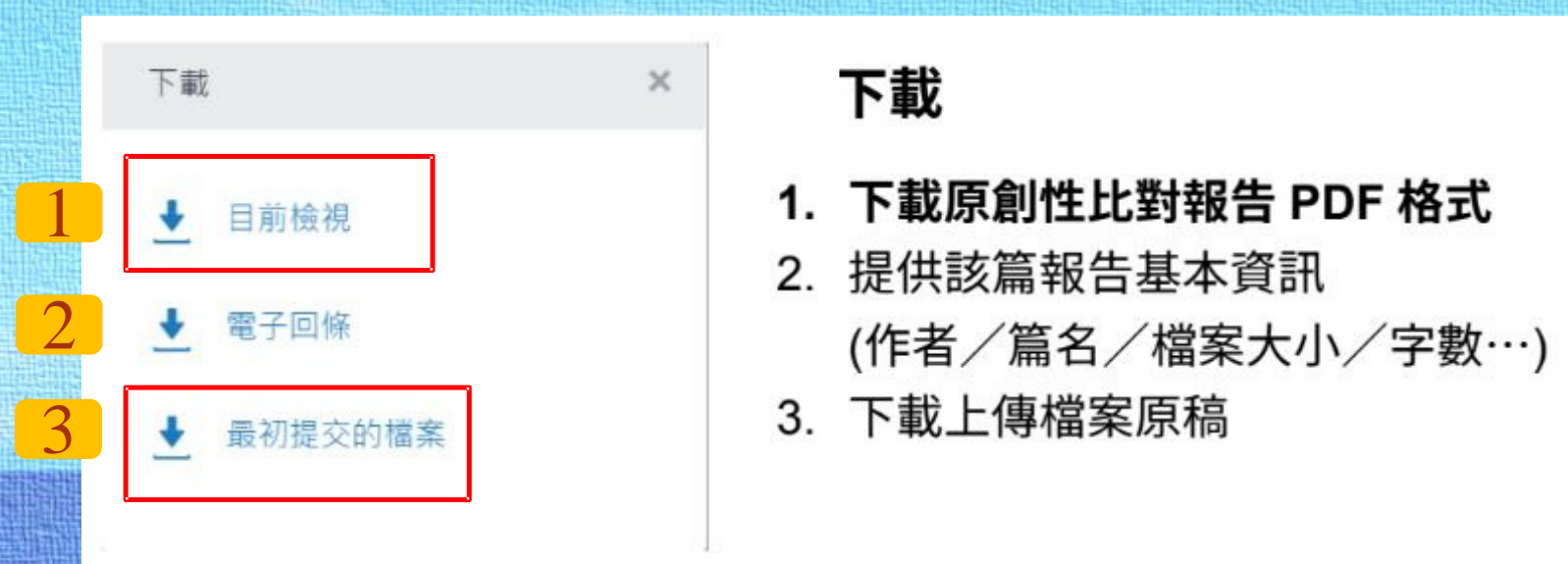


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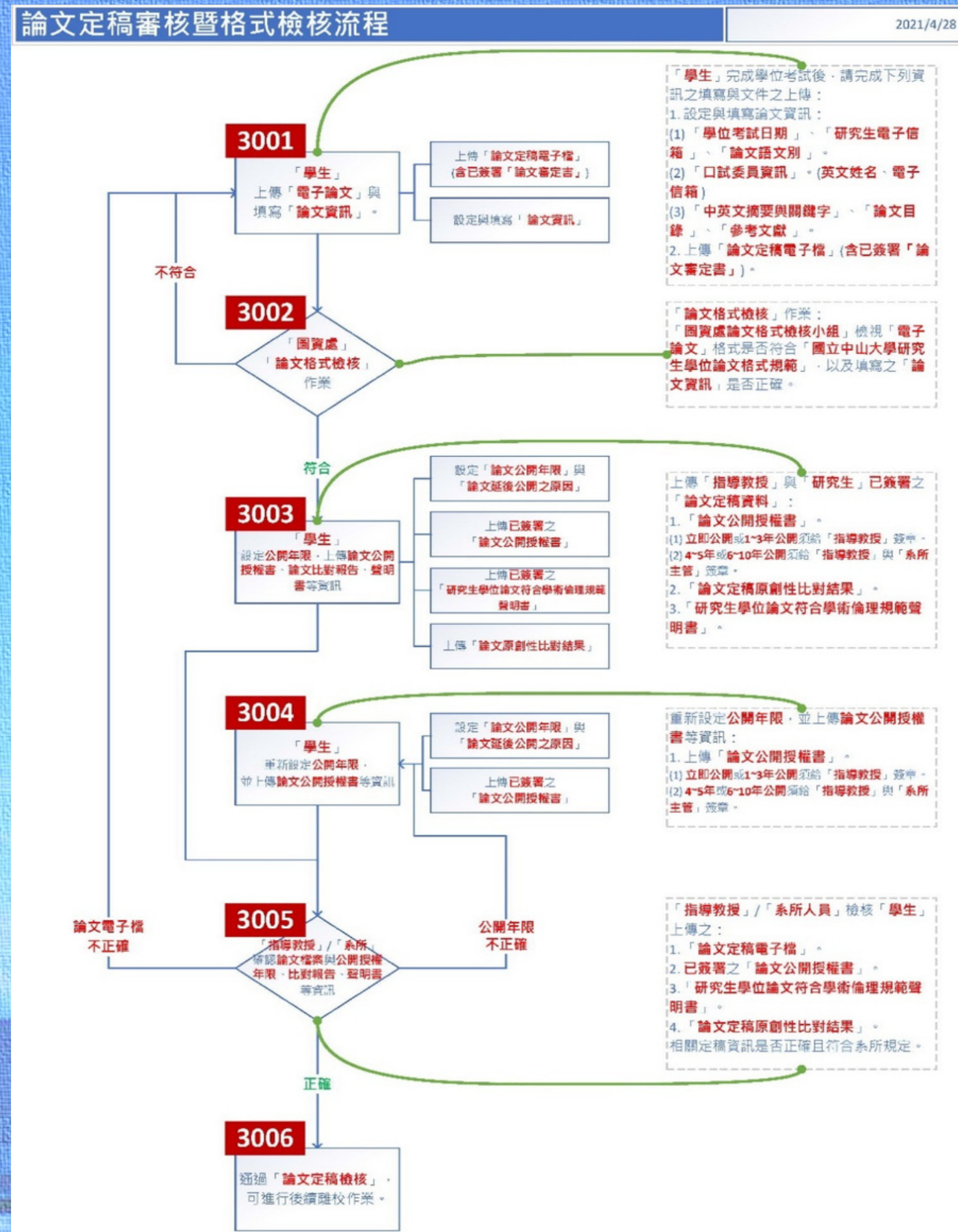
柒、校學位考試作業簡表

學位考試相關作業簡表(研究生適用)

111.2.1製表

| 程 | 需完成事項 | 相關規定說明 | 相關系統 |
|--------------|---|---|---|
| 1 學位考試申請前 | 符合各系所學位考試相關規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系所各項考核規定 *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第三條 *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第十二條、第十三條： 刪除聘任學位考試委員屬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系所官網 *研究生學位考試相關法規查詢網址： https://oaa.nsysu.edu.tw/p/412-1003-2940.php?Lang=zh-tw |
| | 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研習課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 *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第三條之二 |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址： https://ethics.nctu.edu.tw/login/s/ |
| 2 學位考試申請時 | 上網登錄資料並上傳「論文初稿」及「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 *「Turnitin比對系統」及「快刀比對系統」，二者由指導教授擇定，研究生進行論文原創性比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第三條之三 |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網址： https://selcrs.nsysu.edu.tw/edu_apply/edu_apply_login.asp |
| 3 學位考試前 | 學位考試一周前將「論文初稿」及「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提供學位考試委員審閱。 | 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第三條之三第一項 | |
| 4 畢業離校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研究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上網設定與填寫論文資訊。 B、設定「論文公開年限」與「論文延後公開原因」。 C、列印「論文公開授權書」一式二份，本人及指導教授、系所主管簽署後上傳，並裝訂於論文。 D、上傳以下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畢業論文定稿(含已簽署之論文審定書)」電子檔。 2、論文定稿之「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 3、已簽署之「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 4、已簽署之「論文公開授權書」。 *指導教授、系所主管、系所承辦人上網檢視研究生論文定稿相關資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第三條之三第二項：學位論文比對相似度指標，排除引言、參考文獻、目錄、附件等，檢核比對結果之原創性總相似度指標以不超過12%為原則，超過者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未有抄襲疑慮，始得通過。 *「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空白表可由圖書資訊處畢業論文提交系統下載。 *「論文定稿審核流程」及「論文格式檢核流程」請參考圖書資訊處畢業論文提交系統。 | 圖書資訊處畢業論文提交系統網址： https://etd.lis.nsysu.edu.tw/eThesys/index.php |
| 5 畢業離校時 | 至離校系統辦妥離校手續，各關卡均顯示通行狀態，表示已完成離校手續。 研究生欲親自或委託領取證書者，須另繳交一本論文至圖書資訊處，各系所依其規定。 攜帶學生證及一本論文至註冊課務組領取學位證書，委託他人代領者須附委託書。 | 經系所承辦人、系所主管及指導教授簽章。 | 「離校系統」網址 http://140.117.13.70/graduate/ |

柒、校學位考試作業簡表(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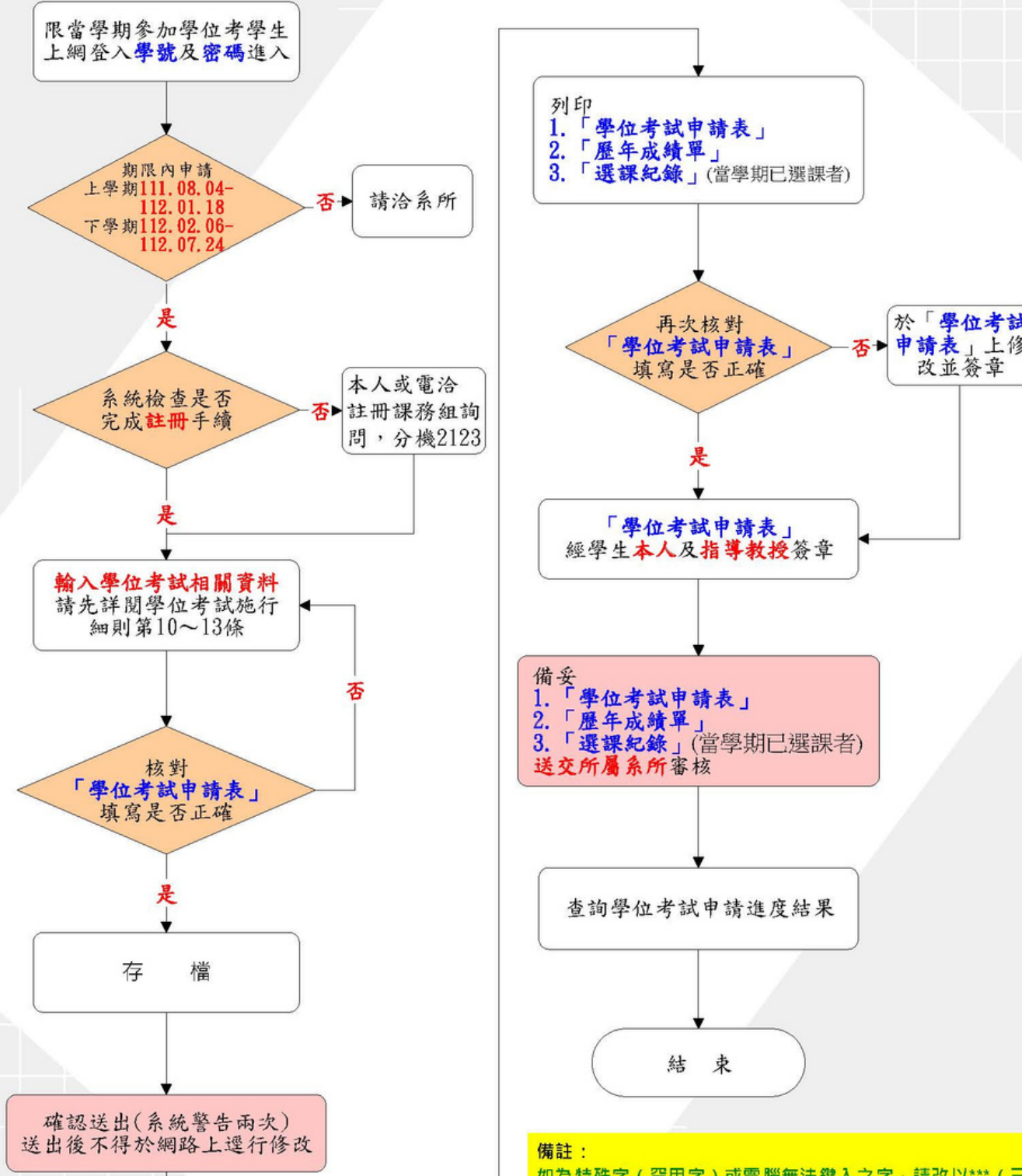


柒、校學位考試作業簡表(續)

國立中山大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系統作業流程圖

學生申請

教務處首頁/學生專區/相關系統/學位考試申請系統
網址: https://selcrs.nsysu.edu.tw/edu_apply/edu_apply_login.asp



備註：
如為特殊字（罕用字）或電腦無法鍵入之字，請改以***（三個*字元）代替，或E-mail告知，註冊課務組將另外處理。



捌、校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

(請務必詳閱後打勾上傳)

範例(110.8.17)

我已閱讀以下說明，並同時完成以下文件：

「論文定稿」、「論文定稿之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及「論文公開授權書」已上傳畢業論文提交系統，網址：

<https://etd.lis.nsysu.edu.tw/eThesys/index.php>。

本校110.3.19第167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節錄第十五條條文如下：

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其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者，應予撤銷，並公告註銷其已發之學位證書；其有違反其他法令者，並應依相關法令處理。

依前項撤銷學位，並公告註銷其已發之學位證書後，應通知當事人繳還該學位證書，並將撤銷與註銷事項，通知其他大專校院及相關機關(構)。

全文：<https://oaa.nsysu.edu.tw/p/405-1003-20378,c2940.php?Lang=zh-tw>

國立中山大學

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

110.8.17 更新

本人 _____ 瞭解並保證所撰論文完全遵守著作權法及學術倫理，師長業依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規定善盡告知、審查、監督之義務。論文倘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涉其他一切有違著作權及學術倫理之情事，及衍生相關民、刑事責任，概由本人負責。

所屬系所學程： _____

論文題目： _____

原創性比對結果相似度 _____%，倘逾12%確認未有抄襲疑慮。

指導教授： _____ (簽章)(未逾12%指導教授免簽章)

聲明人： _____ (簽章)

學號：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我已閱讀以下說明，並同時完成以下文件：

「論文定稿」、「論文定稿之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及「論文公開授權書」已上傳畢業論文提交系統，網址：

<https://etd.lis.nsysu.edu.tw/eThesys/index.php>。

本校110.3.19第167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研究生學位考試施行細則」，節錄第十五條條文如下：

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其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者，應予撤銷，並公告註銷其已發之學位證書；其有違反其他法令者，並應依相關法令處理。

依前項撤銷學位，並公告註銷其已發之學位證書後，應通知當事人繳還該學位證書，並將撤銷與註銷事項，通知其他大專校院及相關機關(構)。

全文：<https://oaa.nsysu.edu.tw/p/405-1003-20378,c2940.php?Lang=zh-tw>

玖、準備離校前需要指導教授簽章、電子郵件確認的文件

- 公開授權書、學術倫理聲明書。
- 學生於第二階段上傳之其他定稿資料【**公開授權書、學術倫理聲明書**(請填妥所名稱、論文題目等)、**原創性比對報告**(請務必上傳全文)】將連同第一階段的論文資訊一併經指導教授審核，確保本校論文品質。

拾、離校需繳交文件、注意事項及流程圖

1. 可至下列網址查詢離校進度(線上)，<https://140.117.13.70/graduate/>
2. 校教務處畢業論文1本、圖書館1本，校方總計需**2本**，上述內文之**授權書**必需是正本。注意此2本不包含繳交所上3本平裝畢業論文裡)。
3. 論文中英文摘要需依圖書館之規定上網登錄（請確實做到）。
4. 圖書館關於論文相關規定如下列網址
<https://lis.nsysu.edu.tw/p/412-1001-22345.php?Lang=zh-tw>
5. 學生**離校**前須交回所辦
 - (1) 研究室**鑰匙**以及大門鑰匙歸還且將研究室所屬物品**帶走**並整理乾淨乾淨。
 - (2) 所上畢業論文平裝3本：需繳交之畢業論文紙本平裝**3本**【雲彩紙深藍色9號，須附有論文授權書正(影)本，**畢業論文請勿由廠商代送**】。至於提供指導教授及個人留存之論文份數，請自行預估。
 - (3) 若有向所上借閱已畢業學長（姊）的紙本論文需繳還。
 - (4) 若有借電腦室鑰匙須歸還。理乾淨並回復原狀歸所辦。
 - (5) 需繳交畢業論文之「Turnitin原創性報告」及「研究生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

拾、離校需繳交文件、注意事項及流程圖(續)

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 請詳參「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格式規範」撰寫
<https://oa.nsysu.edu.tw/p/406-1003-33095-r779.php>

| | 電子論文 | 紙本論文 | |
|------------|----------------------------|-----------------------|-------------------------------------|
| 序 論文編列次 | 1 封面(含書脊) (建議不放) ❌ | 封面(含書脊) | 正文前頁碼： 小寫羅馬數字 (i, ii, iii...) |
| | 2 書名頁/封面(不含書脊) | 書名頁 | |
| | 3 論文審定書 (已簽署/掃描加入) | 論文審定書 (已簽署/可用影本) | |
| | 4 論文公開授權書(建議不放) ❌ | 論文公開授權書 (★必備/已簽署之正本) | |
| | 5 序言或致謝 (視需求填寫) | 序言或致謝 (視需求填寫) | |
| | 6 中文摘要+關鍵字(5~7個) | 中文摘要+關鍵字(5~7個) | |
| | 7 英文摘要+關鍵字(5~7個) | 英文摘要+關鍵字(5~7個) | |
| | 8 目錄 | 目錄 | |
| | 9 圖次 | 圖次 | |
| | 10 表次 | 表次 | |
| | 11 符號說明 (視需求填寫) | 符號說明 (視需求填寫) | |
| | 12 論文正文 | 論文正文 | 正文頁碼： 阿拉伯數字 (1, 2, 3...) |
| | 13 參考文獻 | 參考文獻 | |
| | 14 附錄 | 附錄 | |
| | 15 自傳或簡歷(視需求填寫, 請移除個資相關資訊) | 自傳或簡歷(視需求填寫, 請留意個資安全) | |
| | 16 封底(不需加入) ❌ | 封底 | |

拾、離校需繳交文件、注意事項及流程圖(續)

電子論文格式審查-封面



國立中山大學
Department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Master's Thesis

Web2.0 服務應用於 E 化學習歷程檔案管理系統之設計與實作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of an ePortfolio Management System Using Web2.0 Services

研究生：梁○○
○○-○○ Liang
指導教授：陳○○ 博士
Dr.○○-○○ Chen

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September 2014

96 學年度

Annotations:
- Red box around the left margin: 電子論文PDF封面不需要製作書脊, 印製紙本時再另行製作。(只需保留一張沒有書脊的封面。)
- Blue box around the year: 此為畢業學年度, 年度數字請使用橫向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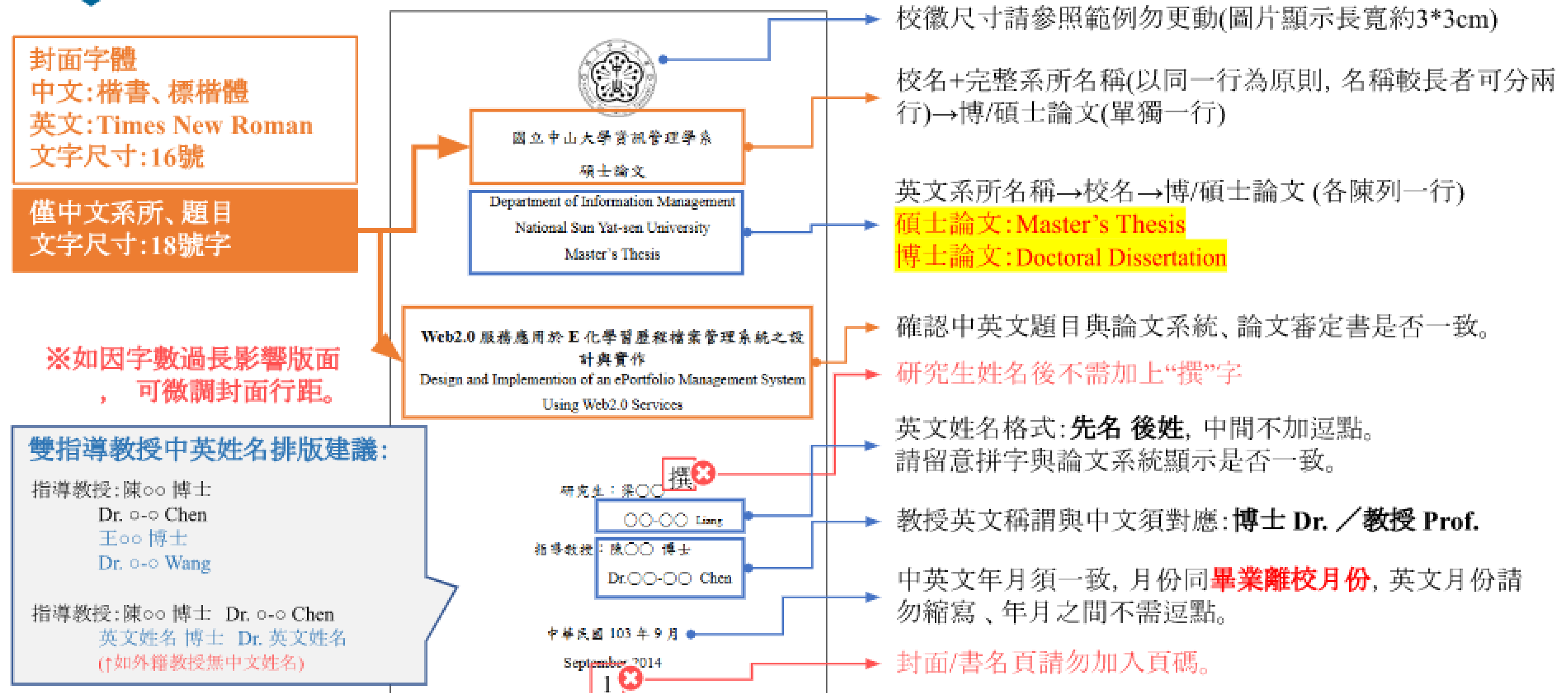
電子論文PDF封面**不需要**製作書脊, 印製紙本時再另行製作。
(只需保留一張沒有書脊的封面。)

此為畢業學年度, 年度數字請使用橫向文字



拾、離校需繳交文件、注意事項及流程圖(續)

電子論文格式審查-封面/書名頁



論文格式詳情請參閱下列網址為準：

<https://lis.nsysu.edu.tw/p/412-1001-22346.php?Lang=zh-tw>

拾壹、畢業流程圖：

Step 1

碩一下學期5~6月份著手進行指導教授之選取，相關表單於所上網頁下載，完成後將指導教授簽名單送至所上，以利後續核章與留存

請參閱114學年度碩士班論文寫作指導PPT之
P. 3~P. 4

Step 2

選取專題研究上、下學期計6學分

請參閱114學年度碩士班論文寫作指導PPT之
P. 7

Step 3

碩二下學期，提出論文口試申請(需符合所上以及校方條件)

請參閱114學年度碩士班論文寫作指導PPT之
P. 8~P. 14

Step 4

畢業&離校手續(需符合所上以及校方條件)

請參閱114學年度碩士班論文寫作指導PPT之
P. 21~P. 23

感謝聆聽!